新郑市2021年财政资金直达基层情况总结

2020年，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的冲击，缓解地方财政支出压力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工作，财政部对地方政府资金拨付实行直达资金管理制度，确保资金快速拨付，惠企利民。新郑市财政局严格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，落实每笔资金，现将2021年直达资金管理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直达资金管理情况

**一是健全工作机制。**为坚决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的决策部署，加强对直达资金工作的统筹协调，成立由各业务科室参加的财政直达资金管理工作小组，每个业务科室明确一名业务骨干作为直达资金专职管理人员，责任到人，统筹协调做好直达资金的使用监管工作。同时，对未进入直达系统的科室完成监控平台搭建工作，确保网络系统畅通。

**二是加强政策学习**。我局组织各业务科室参加河南省财政厅召开的《直达资金监控工作视频培训会》，学习直达资金拨付操作流程，掌握直达资金管理程序。并按会议要求认真学习《中央财政实行直达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监督管理办法》和《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吃透政策，把准政策。

**三是加快工作推进**。每笔直达资金下达后，我们均在第一时间接受确认，组织业务科室结合分管单位项目情况，按照政策要求，拟定直达资金分配方案，并迅速向市领导汇报，待市领导审批后立即分配到科室，下达到项目单位，确保直达资金全部用于“六保”、“六稳”支出，确保每笔直达资金有标识，可追溯。

**四是加强直达资金监督监控**。严格落实财政部和省财政厅有关要求，进一步细化措施，从严监管，对每一笔资金打上标识，建立台账，实现资金分配、指标下达、资金拨付、支出管理等各个环节的痕迹管理。同时，实时监控项目进度、资金支付情况，确保资金不挪用、不闲置、不浪费，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人、企业和具体项目。

二、直达资金分配下达及支出

截止10月底，新郑市收到上级下达直达资金82883.49万元，已分配到具体项目82883.49万元，分配率达到100%。

直达资金已经支出60724.13万元；支出进度到73.26%。其中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32157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3355万元，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10661.05万元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药物补助资金3615.7万元，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3033.6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4588万元，学生资助补助经费208.62万元，优抚对象补助资金1612.64万元，其他补助资金支出1492.52万元。

1. 直达资金预测分析

**一是**按照时间节点，对直达资金及时拨付，最大限度、最快速度支付到位。如：教育局普通高中以及中职助学金、免学费住宿费等补助资金，一般是学期为时间节点，等学期末对学生进行补助；民政局困难群众补助资金，每月按照标准补贴个人。**二是**按照项目进度要求，对达到支付节点的项目资金进行足额保障。**三是**及时高效将直达资金分配下达至预算单位，并督促预算单位拨付至个人或企业，以保障直达资金不滞留，最大限度惠企利民。

1. 直达资金存在问题
2. 部分直达资金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并不能及时拨付，需要根据时间节点或者是项目进度进行拨付，影响资金拨付时效。
3. 部分直达资金，指标已经下达，并分配至预算单位，但资金未及时下达，对直达资金及时惠企利民有一定影响。

新郑市财政局

2021年11月1日